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就SKDC(DFMC)文件第15/20號的回應

「要求改建翠林體育館為多層式體育館，重新規劃及調撥空間，
以提供更多文娛和康體設施。」

翠林體育館位於香港房屋委員會(房委會)轄下的將軍澳翠林邨內，由房委會斥資於1990年興建後交由當年的區域市政署負責管理。體育館佔地約0.62公頃，受佔地面積所限，體育館內的康體設施需分設於兩層的位置，包括於地面提供的活動室、健身室、3個多用途壁球室及輔助設施與及於二樓提供的多用途主場館(包括4個羽毛球場或1個籃球場或1個排球場的共用設施)。

本署一直有為翠林體育館內的康體設施進行優化工程，包括於主場館加裝空調系統、翻新壁球室地面、提升無障礙設施、更換健身室及活動室的空調設備、更換健身室器材等等。本署已備悉有關建議，並會檢視區內對建議設施的需求。由於涉及場地結構的改動，本署需與房委會和工程部門探討有關建議的可行性。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2020年3月